

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5）年度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1、落实措施强化责任，按时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下达的为民办实项目。2、按照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治水思路，秉承防汛与抗旱两手抓、水利建设与管理并举的工作理念，坚持把民生水利作为水利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重点突出防汛抗旱减灾，扎实开展好水利项目建设，强化依法治水和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工作，全面构建安全水利、民生水利和生态水利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。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2124.51	万元	反映部门年度实际支出金额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9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考核电站个数	=	28	个	考核电站个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开展宣传次数	≥	12	次	开展宣传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办结政务服务事项	≥	15	件	办结政务服务事项个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设备维修次数	≥	20	次	设备维修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监测信息系统覆盖率	≥	95	%	监测信息系统覆盖率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质量指标	制度执行有效性	≥	98	%	制度执行有效性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防汛责任人落实率	=	100	%	防汛责任人落实率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汛情灾情瞒报漏报发生率	=	0	%	汛情灾情瞒报漏报发生率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水利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	=	100	%	水利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时效指标	发现汛情灾情及时性	=	100	%	发现汛情灾情及时性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汛情灾情上报及时性	=	100	%	汛情灾情上报及时性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12月31日前	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间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经济效益指标	水利脱贫攻坚成效	定性	持续巩固		水利脱贫攻坚成效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水资源费征收率	≥		90	%	水资源费征收率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水库大坝安全		定性	保障		保障水库大坝安全；为芷江段的城镇防洪提供准确及时的雨水情服务，基本实现全县防汛重点部位视频监控全覆盖。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全县农村群众用水安全		定性	保障		全县农村群众用水安全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农村饮水安全宣传影响	定性	提升		农村饮水安全宣传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	水法规政策宣传影响	定性	提升		水法规政策宣传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河湖生态环境	定性	改善		改善河湖生态环境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综合防洪能力	定性	提高		综合防洪能力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现代水利设施体系		定性	完善		现代水利设施体系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5	%	群众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，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，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，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	
业务股室审核：		绩效股审核：								



填表人：向美瑶

联系电话：15074590372

填表日期：2024.12.06 单位负责人：

罗建军

2024.12.10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)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
项目名称	红星电灌站设备运行经费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10	年度资金总额:	10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0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对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养,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95%以上,保障灌区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成本	≤	10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备维修次数	≥	3	次	设备预计维修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质量指标	设备正常运行率	≥	95	%	设备是否正常运行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时效指标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间	≤	5	小时	设备故障的修复响应时间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灌区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保障灌区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定性	保障	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5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
业务股室审核:			绩效股审核:						
填表人: 向美瑶			填表日期: 2024.12.06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					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

水政执法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经费

部门(单位名称)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	
项目名称	水政执法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经费	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35	年度资金总额:	35	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35	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依据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,完成征收各类涉水项目的管理费;完成统一受理、办结本单位对外行政审批业务;完成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保护、取水许可制度、水资源有偿使用、水资源论证制度工作;完成入河排污口设置报批或审批工作;宣传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;防汛抗旱能力稳步提升。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35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法律政策宣传次数	≥	5	次	进行法律政策宣传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河湖行政执法检查次数	≥	15	次	开展河湖行政执法检查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巡河里程	≥	1000	公里	开展巡河里程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质量指标	执法参与度	≥	95	%	执法参与程度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执法覆盖率	≥	95	%	执法覆盖率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时效指标	2025年末完成率	=	100	%	2025年末工作完成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对水法律法规认知度不断提高	定性	提高		提高社会对水法律法规的认知度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5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3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	增强节水意识、加强水资源保护	定性	提高		增强社会群众节水意识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5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3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水环境、优化水生态	定性	改善		改善水环境、优化水生态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水事违法行为发生率不断降低	定性	违法行为下降		水事违法行为的发生率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	
	业务股室审核:			绩效股审核:						
填表人: 向笑瑶			联系电话: 15074590372							
填表日期: 2024.12.06			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						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5)年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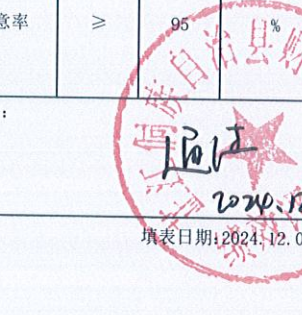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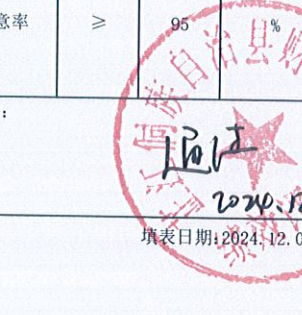
部门(单位)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	
项目名称	监测信息系统设备运行维护费	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60	年度资金总额:	60	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60	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确保我县防汛监测预警信息系统(芷江县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、舞水流域雨水情自动测报系统、防汛视频会议系统、MAS短信信息平台、中小尺度雨水情灾害天气自动监测系统、防洪调度高清视频监控子系统、“村村响”预报预警发布系统、文件传真系统等8套防汛监测预警信息系统)运行正常、数据准确、信息及时,发挥其汛期监测预警等作用和功能。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成本	≤	60	万元	反映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覆盖率	≥	95	%	覆盖程度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雨水情监测站	≥	1	台	维护5个站雨水情自动测报站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防洪调度高清视频监控子系统	≥	1	台	维护46个防洪调度高清视频监控子系统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修2G雨水情监测站	≥	1	台	对2G雨水情监测站进行升级改造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二级等保评测	≥	1	处	水利局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二级等保评测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舞水流域雨水情自动测报系统	≥	1	台	维护舞水流域8个站雨水情及自动测报系统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网络安全	≥	1	处	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网络安全设备及软件更新、升级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防汛视频会议系统	≥	1	台	维护18个乡镇19台防汛视频会议系统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MAS短信信息平台	≥	536	处	维护536山洪灾害危险区的预警短信发送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维护芷江县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	≥	1	处	维护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、UPS维护、机房空调维护、相关专线运行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质量指标	设备正常运行率	≥	95	%	设备运行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时效指标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间	≤	5	小时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间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防汛监测预警信息系统运行正常、数据准确、信息及时	定性	保障		保障防汛监测预警信息系统运行正常、数据准确、信息及时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设备长期正常使用	定性	保障		保障设备长期正常使用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0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		
业务股室审核:			绩效股审核:							
填表人: 向美瑶			填表日期: 2024.12.01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							

联系电话: 15074590372

填表日期: 2024.12.01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)名称	 鄱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	
项目名称	河长制工作经费	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16	年度资金总额:	16	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6	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河长制部署要求,以强化能力建设为基础,突破重点问题为关键,开展专项行动为抓手,利用考核杠杆强化全县河流管理保护,通过宣传引导、督导考核等工作措施,深入推进河长制,持续改善全县河流生态环境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16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河长制培训次数	≥	2	次	预计开展培训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宣传活动次数	≥	8	次	预计开展宣传活动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更换河长公示牌数量	≥	350	块	预计更换公示牌块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质量指标	宣传知晓率	≥	90	%	宣传知晓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	培训能力提高率	≥	90	%	培训能力提高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时效指标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12月31日前		年初工作计划完成时间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群众的爱河、护河意识度	≥	90	%	爱河、护河意识提高情况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控制污染率	≥	90	%	控制污染率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水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,全县河流变得水更清、岸更绿、景更美	定性	长效		水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,全县河流变得水更清、岸更绿、景更美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	
业务股室审核:			 2024.12.10							
填表人: 向美瑶			 2024.12.10							
联系电话: 15074590372			填表日期: 2024.12.06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							

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5) 年度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
项目名称		柳树坪泵站运转经费				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5	年度资金总额：	5			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5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对防洪排涝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养, 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95%以上, 保障职中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5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 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备维修次数	≥	2	次	预计设备维修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 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质量指标	设备正常运行率	≥	95	%	设备正常运行程度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 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时效指标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间	≤	5	小时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是否及时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 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职中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保障职中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基本达成目标, 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10分; 部分实现目标, 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5分;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 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定性	保障	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基本达成目标, 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10分; 部分实现目标, 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5分;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 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5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, 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 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 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
业务股室审核:			绩效股审核:						

填表人: 向美瑶 联系电话: 15074590372

填表日期: 2024.12.06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

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)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								
项目名称	河西排涝泵站运转经费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20	年度资金总额:	20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20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对防洪排涝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养,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95%以上,保障河西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20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备维修次数	≥	3	次	预计设备维修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质量指标	设备正常运行率	≥	95	%	设备正常运行程度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时效指标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间	≤	5	小时	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是否及时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河西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保障河西防洪保护圈内人民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定性	保障		保障设备正常使用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5	%	群众满意程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
业务股室审核:			绩效股审核:						

填表人: 向芙蓉 联系电话: 15074590372

填表日期: 2024.12.06 单位负责人: 罗建军